

证券代码：002075

证券简称：沙钢股份

公告编号：临2023-052

江苏沙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职工代表监事辞职及补选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监事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江苏沙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监事会于近日收到职工代表监事陈建龙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陈建龙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职工代表监事职务，辞去监事职务后将继续在公司控股子公司江苏沙钢集团淮钢特钢股份有限公司担任其他职务。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陈建龙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应当履行而未履行的股份锁定承诺事项。

陈建龙先生在任职期间，忠实、勤勉地履行了各项职责，公司及监事会对陈建龙先生的辛勤工作和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陈建龙先生的离任将导致公司监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为保证监事会的正常运作，公司于2023年10月20日召开职工代表大会，会议选举陈功兵先生为公司第八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简历见附件），任期自本次职工代表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八届监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特此公告。

江苏沙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3年10月21日

附件：职工代表监事简历

陈功兵先生，汉族，生于1972年8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工商管理学士，工程师，中共党员。曾任：江苏沙钢集团淮钢特钢股份有限公司钢铁总厂综合管理部副部长、综合管理处副处长、处长、物资管理处处长、供应处处长、炼铁厂副厂长。现任：江苏沙钢股份有限公司职工监事；江苏沙钢集团淮钢特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助理、纪委副书记、办公室主任、行政管理党总支副书记、行政一支支部书记；江苏淮龙新型建材有限公司监事。

陈功兵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与公司其他持股5%以上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陈功兵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未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2条第一款、第二款规定的相关情形。